

证券代码：300358

证券简称：楚天科技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
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二〇一六年八月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科技”、“公司”或“本公司”）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公司。为了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及盈利能力，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4,000.00 万股（含），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7,8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投资“年产 300 台套高端生物医药智能装备及医疗机器人建设”项目中的子项目①“年产 100 台套后包工业机器人建设”项目和②“年产 50 套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具体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1	年产 100 台套后包工业机器人建设项目	49,600.00	45,900.00
2	年产 50 套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建设项目	21,300.00	19,900.00
合计		70,900.00	65,8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投资总额之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年产 300 台套高端生物医药智能装备及医疗机器人建设”项目中的子项目①“年产 100 台套后包工业机器人建设”项目和②“年产 50 套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建设”项目均拟通过公司子公司楚天智能机器人（长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机器人”）具体实施，项目资金来源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楚天机器人的增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背景

1、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促进制药装备智能化发展的产业升级

随着工业 4.0 理念的普及和《中国制造 2025》行动纲领的提出，制药企业的生产运营模式已发生巨大的变化，传统生产方式正逐步被信息化智能化的生产方式所取代。而为制药企业客户提供智能化制药工厂整体解决方案已成为制药装备企业采取的主要竞争战略。机器人后包系统的研究与实现，与基于高端装备及机器人技术的智能化生产系统一起构成智能化制药工厂整体解决方案的核心，通过智能化后包系统，可帮助制药企业真正实现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生产。同时，智能化物流仓储系统的研究与实现，与基于高端装备及机器人技术的智能化生产系统、智能化管理系统，以及后包机器人一起构成智能化制药工厂整体解决方案的主体架构。通过物流仓储系统，可以让企业生产与供应商、客户、监管部门等高度集成，从而实现物料与产品全周期可追溯，物流智能化，服务智能化，监管智能化，帮助制药企业真正实现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生产。

为顺应这一趋势，国家在产业政策层面给予了大力支持。主要的产业政策如下：

时间	部门	文件	涉及主要内容
2016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	《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经过五年的努力，形成较为完善的机器人产业体系。技术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能力明显增强，产品性能和质量达到国际同类水平，关键零部件取得重大突破，基本满足市场需求。
2015	国务院	《中国制造 2025》	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包括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推进制造过程智能化，在重点领域试点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加快人机智能交互、工业机器人、智能物流管理、增材制造等技术和装备在生产过程中的应用；围绕汽车、机械、电子、危险品制造、国防军工、化工、轻工等工业机器人、特种机器人，以及医疗健康、家庭服务、教育娱乐等服务机器人应用需求，积极研发新产品，促进机器人标准化、模块化发展，扩大市场应用。突破机器人本体、减速器、伺服电机、控制器、传感器与驱动器等关键零部件及系统集成设计制造等技术瓶颈。

2015	国家发 改委	《关于加快实施现代物流重大工程的通知》	到 2020 年，依托覆盖全国主要物流节点的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基本建立布局合理、技术先进、便捷高效、绿色环保、安全有序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
2015	商务部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智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建立布局合理、运营高效的智慧物流园区（基地）；建立深度感知的智慧化仓储管理系统；建立高效便捷的智慧化末端配送网络；建立科学有序的智慧化物流分拨调配系统；建立互联互通的智慧化物流信息服务平台；提高物流配送标准化、单元化水平以及提升物流企业信息管理和技术应用能力。
2014	国务院	《物流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14-2020）》	大力提升物流社会化、专业化水平；进一步加强物流信息化建设；推进物流技术装备现代化；加强物流标准化建设；加强区域物流协调发展；积极推动国际物流发展；大力发展绿色物流。
2013	国家发 改委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确定的七个产业、24 个发展方向，进一步细化到近 3100 项细分的产品和服务，其中关键智能基础零部件包括工业机器人和专用机器人。
2013	工信部	《关于推进工业机器人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到 2020 年，形成较为完善的工业机器人产业体系，培育 3-5 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和 8-10 个配套产业集群；工业机器人行业和技术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能力明显增强，高端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到 45% 以上；每万名员工使用机器人台数将达到 100 以上，基本满足国防建设、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
2012	工信部	《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重点突破自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伺服和执行部件为代表的智能装置，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加大对智能制造的金融财税政策支持力度。
2012	科技部	《智能制造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	攻克工业机器人本体、精密减速器、伺服驱动器和电机、控制器等核心部件的共性技术，自主研发工业机器人工程化产品，实现工业机器人核心部件的技术突破和产业化。
2012	国务院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中含盖工业机器人。
2012	商务部	《关于促进仓储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加快推进传统仓储向现代物流转型升级，加强仓储企业信息化建设，引导仓储企业推广应用新技术。

2006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2006-2020》	机器人作为重点研究方向，提出加大科技投入与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
------	-----	------------------------------	----------------------------------

2、在医药终端市场需求的拉动下，医药制造业投资仍然维持较高的增速，制药装备行业面临广阔的市场空间

(1) 医药终端需求稳步增长

2015 年，我国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升至 2.2 亿，增加 750 余万，占比 16.1%，老年人医疗服务需求增长迫切。2015 年，全国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总支出 11916 亿元，增长 17.1%，拉动医药终端需求持续增加。全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量达 80 亿人次左右，入院人数超过 2.1 亿人，增长 5%。样本医院统计显示，全年医院购药金额同比增长 6.0%。据统计，药品终端市场总体规模已达 13775 亿元，同比增长 7.6%，较 2010 年增长近 2 倍。

(2) 医保体系进一步完善

2015 年基本医保参保(合)率继续稳定在 95%以上，其中城镇基本医疗保险人数增加 6823 万人。新农合和城镇居民医保政府补助标准提高到人均 380 元，个人缴费标准提高到人均 120 元，城乡居民医保基金标准合计增长约 22%。

“两保合一”启动整合，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全面实施，大病保险支付比例达到 50%以上。全年健康保险收入 2411 亿元，同比增速 51.9%，较上年增长 10.6 个百分点，对减轻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健全多元化医保体系发挥了重要作用。

(3) 政策完善增强制药装备行业发展动力

《中国制造 2025》将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作为发展制造强国的重点发展领域之一。《中药材保护和发展规划（2015-2020 年）》发布实施，可促进中药产业可持续发展。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实施改革，绝大部分药品取消政府定价，药品集中采购采取分类采购新机制，从长远看均有利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等税收优惠扶持政策出台，将促进药物生产企业增加研发投入和加快创新。

2015 年，制造业投资为 180365 亿元，比上年增长 8.1%，其中，医药制造业投资为 58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9%，医药制造业投资增速高于制造业整体

增速。GMP 改造升级、新产品产业化仍是医药企业投资重点，生物药领域投资增加，一批新的生物药工厂投入建设。2015 年医药工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6885.2 亿元，同比增长 9.0%。随着人口老龄化及医保体系的完善，中国制药行业发展面临新机遇，用药需求量不断增加，药品安全显得尤为重要。对于中国制药行业来说，未来药品生产将向无人化操作、连续化生产、柔性化的智能制造方向转型和发展。加快产业升级和国际化进程，打造制药工业 4.0 智慧工厂将是未来制药装备行业发展不可阻挡的趋势。

3、智能化物流仓储系统与后包工业机器人构成智能化制药工厂整体解决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需求广阔

改革开放三十年来，我国制药行业已经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发展道路，同时在制药装备技术、信息化技术、互联网技术上已经具备了建设制药强国的基础和条件。我国的制药装备在质量及稳定性上虽然与国外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但是从产品的功能、种类、自动化程度上已经摸索出自己的道路，具备了产业升级的基础。

综观国内外发展形势，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兴起，国际经济竞争更加激烈，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2015 年 3 月，我国政府提出《中国制造 2025》国家战略，立足我国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需要，围绕创新驱动、智能转型、强化基础、绿色发展等关键环节，针对先进制造、高端装备等重点领域，提出了加快制造业转型升级、智能制造作为中国制造未来的主攻方向，力争实现到 2025 年从制造大国提升为制造强国。随着新版 GMP 认证的结束，制药装备行业进入产能调整、智慧化升级的新阶段。中国制药行业发展面临新挑战，人口老龄化和环境问题的日益加重，用药需求量不断增加，药品安全显得尤为重要。对于中国制药行业来说，未来药品生产将向无人化操作、连续化生产、柔性化的智能制造方向转型和发展。加快产业升级和国际化进程，打造制药工业 4.0 智慧工厂将是未来制药装备行业发展不可阻挡的趋势。智能化制药工厂覆盖药品生产的原料供应、生产、加工、质检、仓储等全流程环节，智能化制药工厂以高端智能装备为基础，利用信息化、大数据、云处理等先进技术，与药品生产工艺要求高度集成，实现智能化生产的新型工厂，能够满足生

产运营的柔性高效、高质量、安全、节能环保、合规等要求，并通过互联网与供应商、客户等外部资源实现“云”制造。

智能化制药工厂可以让制药企业的设备、生产过程、产品、管理全方位满足 GMP 要求；利用智能化生产设备实现更高效、高质量的生产；利用机器人技术实现去人工化，在合规的条件下节约成本、提高效率；智能化管理系统与设备的融合，实现柔性化、定制化生产，保证企业小批量生产盈利；利用大数据分析，进一步优化生产，提高企业整理运营效率；产品智能化，实现全周期可追溯；利用云及互联网技术实现远程智能服务，智能物流实现工厂间、工厂内部生产全流程高度集成。

智能化物流仓储系统与后包工业机器人构成智能化制药工厂整体解决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需求广阔。面对广阔的市场前景，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将会进一步提高制药生产的智能化水平，并在探索信息化与制药生产的融合方向，在数字化、智能化和信息化等方面构建公司核心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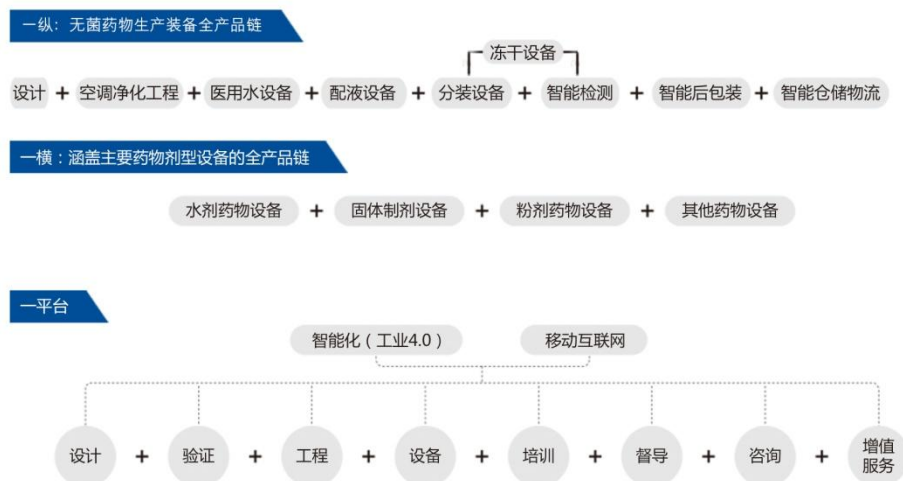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目的

1、实现公司“一纵一横一平台”的发展战略，完善产业链的布局

公司经过十几年的发展，目前已经发展为制药装备生产的领军企业。公司计划实施“一纵一横一平台”的战略规划：纵向打开针剂药物生产装备包括设计、空调净化工程、医药用水设备、配液设备、分装设备、智能检测、智能后包装、智能仓储物流的针剂药物生产装备的全产品链；横向涵盖主要药物剂型设备的全产品链，除水剂类制药装备外，持续开发固体制剂设备、粉剂药物设备、其他药物设备的研发与生产；依托工业 4.0 及移动互联网+技术，在一纵一横基础上，为制药企业提供从设计-工程咨询-生产设备-培训服务-验证-工艺配套-督导-咨询-增值服务的医药生产整体解决方案，打造“智能智慧医药工厂”，促进医药行业产业升级，推动医药行业真正实现工业 4.0。

公司的“一纵一横一平台”服务网络如下图所示：

主营业务专业领域规划



公司坚持“做受尊敬的人、造受尊敬的产品、办受尊敬的企业”的核心价值观，秉承“要么唯一，要么第一”的理念，弘扬“因为执着，所以卓越”的精神，构筑和实现 2025 战略目标，通过自主研发、自主建厂、自主壮大的内涵式增长及并购、重组、控制的外延式扩张，形成两轮驱动的发展模式，以实现全球医药装备新领袖的战略目标，为人类大健康事业做出重要贡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年产 300 台套高端生物医药智能装备及医疗机器人建设”项目中的子项目①“年产 100 台套后包工业机器人建设”项目和②“年产 50 套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建设”项目正是聚焦于“智能智慧医药工厂”的“一纵一横一平台”战略，以完善全产业链的布局。

2、顺应制药工业 4.0 智慧工厂的产业升级，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并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推动业绩增长


对于中国制药行业来说，未来药品生产将向无人化操作、连续化生产、柔性化的智能制造方向转型和发展。加快产业升级和国际化进程，打造制药工业 4.0 智慧工厂将是未来制药装备行业发展不可阻挡的趋势。公司是国内制药装备行业中具有领先竞争优势的厂商之一，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公司在技术与研发、营销与服务、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人才、品牌等方面建立了相对竞争优势，并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制药装备制造企业。公司的核心产品生物冻干制剂生产线、安瓿瓶联动生产线、口服液生产线均系湖南省名牌产品。

巨大的品牌优势，使得公司的市场份额逐年扩大，公司客户覆盖制药工业百强中的所有水剂类企业，同时产品的国际市场占有率逐年提升。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年产 300 台套高端生物医药智能装备及医疗机器人建设”项目中的子项目①“年产 100 台套后包工业机器人建设”项目和②“年产 50 套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建设”项目之产品智能化物流仓储系统与后包工业机器人一起构成智能化制药工厂整体解决方案的核心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将会进一步提高制药生产的智能化水平，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巩固核心竞争力，并在探索信息化与制药生产的融合方向，在数字化、智能化和信息化等方面构建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公司现有的核心产品构成更加完善的整体解决方案，提高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业绩的提升。

3、深化科技型创新公司的市场形象，扩大公司及品牌的市场影响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制药装备行业创新型企业的典范。自成立以来，公司经历了从早期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到加大自身研发投入，通过技术攻关和自主研发掌握超声波清洗机、灭菌干燥机、分装、封口及联动生产线的设计和制造技术的历程。公司研发的新型高速安瓿瓶联动线于 2006 年被国家科技部、商务部、国家质检总局和国家环保总局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并于 2010 年被中华全国工商联合会授予科技进步一等奖；公司研发的 L 型安瓿瓶联动线有效的降低了药品生产过程中的污染风险，提高了制药企业的生产效率；公司研发的新型西林瓶联动线是采用全伺服控制技术和 RABS 系统技术、按照 CGMPs 要求设计的产品，已被科兴生物等多家知名生物医药企业使用；公司研发出的口服液瓶联动线生产效率、稳定性居国内行业前列，被扬子江药业、哈药集团、无限极等用于口服液药品或保健品的生产。

公司是全国制药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先后主持并承担了多项行业标准的制订、修订工作。公司的“楚天”自主品牌已成为国内制药装备领域的著名品牌。公司安瓿瓶联动线、西林瓶联动线、口服液瓶联动线先后被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评为湖南省名牌产品。2006 年、2007 年，公司“楚天”、“”商标先后被湖南省工商局认定为湖南省著名商标。2010 年，公司“楚天”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年产 300 台套高端生物医药智能装备及医疗机器人建设”项目中的子项目①“年产 100 台套后包工业机器人建设”项目和②“年产 50 套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建设”项目的建成将深化科技型创新公司的市场形象，进一步扩大公司及品牌的市场影响力。

二、本次发行证券及其品种选择的必要性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公司本次发行证券选择的品种系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以股权融资方式进行本次融资的必要性

1、公司在产品升级过程中需要大量资金

发达国家的制药行业基于“工业 4.0”理念，已经在智能制药领域稳步推进，机器人、信息化等前端技术在制药行业的应用越来越多。而国内制药行业虽然在稳定增长、创新驱动、促进融合和提质增效等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但是总体上仍存在大而不强的问题，与发达国家的制药行业存在相当的差距。“年产 100 台套后包装线工业机器人建设”项目、“年产 50 套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建设”项目能够满足下游医药制造企业产业升级的需求。

在产品升级过程中，公司存在较大的资金需求，向打造高度自动化、智能化的医药行业工业 4.0 智慧工厂整体解决方案的方向发展，贴近客户提高服务响应速度，提升个性化服务质量，丰富产品种类，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2、银行贷款融资的局限性

在银行信贷投放中，民营企业较难以获得信贷资金支持，且融资成本也较其他主体高。在利率市场化的背景下，短期内银行对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较高，因此通过银行贷款的融资成本较高。

同时，公司在项目开展初期和开展过程中需要投入大量资金。但根据银行贷款政策，公司在项目开展初期和实施过程中难以满足银行发放贷款的条件，因此公司难以通过银行贷款来获得项目开展和实施过程中所需资金。

另外，即使可以通过银行贷款来获得项目开展和实施过程中所需资金，本次募投项目完全借助银行贷款也将导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过高，损害公司稳健的财务结构，增加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3、股权融资能够提高抗风险能力，并满足公司持续发展过程中的长期资金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年产300台套高端生物医药智能装备及医疗机器人建设”项目中的子项目①“年产100台套后包工业机器人建设”项目和②“年产50套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建设”项目资金使用循环周期较长，需由长期资金来源与之匹配，以避免资金期限错配风险。股权融资对于公司来说，没有偿付压力，因此可以避免因时间不匹配造成的偿付压力。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金实力，突破现有资金约束，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实力，提高行业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因此，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是必要的。

三、本次发行对象的选择范围、数量和标准的适当性

（一）发行对象的选择范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范围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发行对象不超过5名。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文件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根据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对象的选择范围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选择范围适当。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符合股东大会决议规定条件的对象，发行对象的选择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发行对象的数量适当性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最终发行对象将在上述范围内的选择不超过 5 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特定对象，特定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本次发行对象的数量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数量适当。

（三）本次发行对象的标准适当性

本次发行对象应具有一定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并具备相应的资金实力。

本次发行对象的标准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对象的标准适当。

四、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依据、方法和程序的合理性

（一）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和依据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将按照以下方式之一进行询价：（1）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2）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或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最终发行价格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根据市场化询价的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原则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同意，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和依据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和依据合理。

（二）本次发行定价方法和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方法和程序均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将相关公告在交易所网站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披露，并须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定价的方法和程序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定价的方法和程序合理。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依据、方法和程序的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合规合理。

五、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

公司本次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式可行。

（一）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第九条的相关规定。

“（一）最近二年盈利，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经营成果真实。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以及营运的效率与效果；

（三）最近二年按照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现金分红；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未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或者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所涉及的事项对上市公司无重大不利影响或者在发行前重大不利影响已经消除；

（五）最近一期末资产负债率高于百分之四十五，但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除外；

（六）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能够自主经营管理。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或者资金被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的规定的不得发行证券的情形：

“（一）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作出的公开承诺；

（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最近十二个月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刑事处罚；

（五）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或者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六）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且使用进度和效果与披露情况基本一致；

（二）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三）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综上所述，公司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且不存在不得发行证券的情形，发行方式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发行方式合法、合规、可行。

（四）确定发行方式的程序合法合规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慎研究并通过，董事会决议以及相关文件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披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能实施。

综上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发行方式可行。

六、本次发行方案的公平性、合理性

本次的发行方案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处的行业现状、未来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本次发行方案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有利于增加全体股东的权益，是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的。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及相关文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披露，保证了全体股东的知情权。

本公司将召开审议本次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将对公司本次发行方案进行公平的表决。股东大会就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应当单独计票。同时公司股东可通过现场或网络表决的方式行使股东权利。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方案是公开、公平、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加，总股本数亦相应增加，从而可能摊薄公司即期回报。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公司将通过严格履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完善利润分配制度，优化投资回报机制，以填补回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具有较高的投资回报率，随着项目逐步进入达产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将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原股东权益或者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以及公司拟采取填补措施进行了认真论证分析和审议，为确保填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亦出具了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公告》、《控股股东关于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实际控制人关于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八、结论

综上，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合理、合规，有利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5日